

唐河县教育体育局

教办字〔2024〕22号

签发人：赵晓良

办理结果：B

对县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C023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郑金芬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校园周边环境安全”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县教育事业的关心。收到您的建议后，教体局高度重视，认真学习议案，主要领导立即安排部署，严格落实。现将工作汇报如下。

县教体局主要从五个方面加强校园环境安全。

一、强化师生安全教育工作

县教体局要求各学校始终把安全教育摆到学校安全工作首位，常抓不懈。一是认真落实安全教育课，列入课表，安排

专兼职教师授课。二是定期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及演练，提高师生防范事故和自救、互救的能力。三是在校园设置安全教育宣传栏、警示语、疏散逃生示意图。四是落实家校联合的安全教育模式，充分利用学校安全教育活动和家长会，对家长开展安全教育宣传，下发《学生安全致家长一封信》，普及学生、家长安全知识。五是要求各学校在特殊时期、节假日等时间段，根据实际情况认真对学生加强安全管理，不断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学生自我防范、自我保护、辨别不良现象的能力。六是进一步完善学校法制副校长聘任制度，推动依法治校进程，预防在校未成年学生违法犯罪，维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七是继续发挥心理辅导教师的作用，定期开展心理辅导讲座及培训活动，强化对学生心理问题的排查，对存在心理问题的学生实施有针对性的心理疏导，确保学生的心理健康，有效控制因学生心理问题而引发的各类安全稳定事故。

二. 强化校园周边环境和治安秩序综合治理工作

主动配合政法委、公安、城管、交警、工商等多部门，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和联合检查。继续适时会同、协助县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各成员单位，共同协调解决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要求各学校及时将学校及周边影响师生人身安全和教育教学秩序的问题汇报上级单位，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治。通过集中开展校园及周边治安秩序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净化校园及周边环境、育人环境和治安秩序。近期县教体局与县公安部门联合，在全县学校落实“护学岗”执勤便民利民措施。营造校园及周边良好交通治安环境，积极协调解决便民利民措施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三. 强化学校消防安全工作

1. 校园消防安全。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和管理制度；是否依法依规办理合法手续；对学生宿舍住宿人员超过标准问题；是否存在堵塞、占用和封闭安全出口、疏散通道问题；是否常态化进行消防知识全员培训；是否针对夜间住宿特点制定应急疏散预案并组织培训演练；是否明确夜间值班教职工、保安、宿舍管理员等扑救初起火灾和组织疏散的工作分工；是否按要求设置消防设施并确保完好有效；是否存在违规用火用电用气和违规采用易燃可燃装修材料问题；是否存在室内易燃废弃物垃圾未清理；是否存在供电用电设施设备老化不规范。

2. 宿舍安全。寄宿制学校按照每间宿舍 8 人标准安排学生住宿，小学、中学宿舍每生占用使用面积达到不小于 3 平方米和 3.3 平方米要求，对不符合住宿标准的房间（大通铺），均使用采用阻燃材料硬隔离整改 1999 间，并保证一人一床、床不宜为木质；对不符合消防标准的宿舍逃生窗口 11098 处完成改造、疏散通道一律进行了整改。消防器材按照配置要求全部足额配置，新增灭火器 10125 支、烟感报警器 21075 个。排查宿舍内供电线路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是否有裸露电线、是否有电源插座；是否建立学生宿舍安全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学生就寝点名查铺、住宿学生请假登记、夜间安全巡查等制度，严格落实实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

3. 实验室（实习实训基地）及危化品安全。重点排查重要危险源是否配备专职或兼职管理人员；安全信息牌内容是否全面（包括危险类别、防护措施、安全防控点、应急联系电话等）；有毒有害实验区与学习区是否明确区分，实验室内和公共场所是否杂乱；实验记录是否齐全；实验室个人防护用品是否符合要求，危化品动态台账是否及时更新，危化品

安全说明书或安全周知卡是否齐全；气瓶、气瓶柜、排风、检测报警装置是否正常工作。4.燃气安全。重点排查整治35所使用管道燃气的学校食堂燃气建设和施工是否由专业单位实施，是否与正规供气单位签订合同；是否建立健全应急预案，是否定期进行应急处置演练；是否定期开展燃气安全检查；燃气管道及附件是否存在违规占压和擅自改动现象，是否超过规定使用年限；燃气管道末端是否采用盲板或封头严密封堵，管道连接是否紧密，有无泄漏现象；管道是否用于承重、支撑或悬挂重物等；校园非居民用户是否完成燃气泄漏报警器及联动切断装置安装工作，非金属软管是否更换为燃气专用金属软管；学校家属院居民用户是否加装自闭阀，是否使用设置熄火保护装置的燃具等，校园内严禁使用液化气钢瓶。

四. 强化隐患排查整治和校园应急机制建设工作

为进一步加大校园安全排查整治的力度和频度，加强隐患自查自纠，狠抓校园安全隐患整治。3月份县教体局组织开展《全县教育系统安全大检查》活动，活动由县教体局各股室人员任组员，对所分包乡镇辖区内所有中小学幼儿园（含民办）安全隐患进行集中检查，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对我县少数民族学生进行摸底排查，澄清底数，并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县教体局通过逐校排查，督促学校要完善安全机制，确保学生在校安全。近期县教体局根据教育实际，制订了相应的安全稳定应急预案，并指导各学校修订完善应对突发公共事件、防范暴力侵害事件等各类安全应急预案。督促全县学校按照上级规定组织开展应急疏散安全演练，进一步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逃生自救能力。

五. 强化安全制度建设工作

唐河县教体局依据现行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对涉及校园安全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认真的清理检查，建章立制，建立台账，对学校安全工作进行规范化管理。

再次感谢您对唐河教育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建言献策，推动全县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联系单位及电话：县教体局安全委 68900288

联系人：王铁成

邮政编码：473400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 3 份，县政府办公室 1 份，委员所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1 份。